无锡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留置案件看护服务合同书

以下为中标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

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项目名称：无锡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留置案件看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200-ZRJJ-G2026-0001

甲方：（采购人）无锡市公安局

乙方：（供应商）江苏英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无锡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留置案件看护服务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项目内容：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无锡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留置案件涉案人员看管（保安）服务工作，并按照甲方的管理模式对保安队员进行管理，依据双方确认的岗位职责要求，执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相应的保安服务责任和服务内容、规程及标准。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附件“采购需求”。

1.2 标的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合格标准并满足甲方要求。

1.3 标的数量（规模）：详见附件“采购需求”。

1.4 履行时间（期限）：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合同履约期间，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考核标准，如考核评价未达到甲方要求（指履约期间累计三次考核评价低于 85 分），甲方有权无条件单方面终止合同。

1.5 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无锡市）。

1.6 履行方式：详见附件“采购需求”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总金额：大写：壹佰贰拾伍万肆仟元整；小写：1254000 元；单价：228 元/人/天（8 小时）。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

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无）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如项目不允许分包的，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如项目允许分包的，乙方应当按照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分包意向协议履行合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进度安排：

合同履行结束后，根据乙方履行情况一次性付款。合同期间，甲方按月对供应商提供的实际服务情况进行考核。考核总分为100分，每个月考评一次，90分以上（含本数），不扣服务费；90分以下（不含本数）每扣1分扣除1000元服务费。合同期间累计扣款在付款时一次性扣除。

付款前乙方应当提供相应金额的发票，否则甲方可延期支付。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

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的违约金。

11.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五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2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4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 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经见证单位见证后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见证方各执两份。

附件：

附件 1：《采购需求》

附件 2：《开标一览表》

（以下无正文，合同签署页）

甲方：无锡市公安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6 年 月 日

乙方：江苏英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6 年 月 日

见证方：无锡彰誉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1日

附件 1：

采购需求

投标人所投内容必须满足以下要求，不得有负偏离，若不满足视为无效投标文件。项目需求如下：

一、保安公司及人员要求：

1. 保安公司要求：

（1）保安服务公司应根据任务需求派遣相对固定的看管保安人员 20 名（保安人员性别、数量根据任务量相应调整）。实行五班四运转 24 小时轮换看管。涉案人员与看管保安数量比例按 1:10 的比例进行配备。看管保安人员进驻后未经允许不得擅自离开，全天候 24 小时待命。

（2）采购人办案部门对保安服务工作进行管理、指导、检查及考核，对指出的问题或事件，保安公司应作出明确的回复并及时整改落实。

（3）保安服务公司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对看管保安人员进行系统性岗前培训，合格后上岗；保安服务公司必须按照涉案人员看管（保安）服务要求执行月度考核（内容详见附件考核表）。

2. 人员要求：

（1）看管保安人员年龄要求：不超过 50 周岁；

（2）看管保安人员在上岗前需到区级以上的医院进行体检，提供健康体检证明；

（3）看管保安人员应具备至少初中文化程度；

（4）看管保安人员须无违法犯罪记录；

（5）看管保安人员须经培训考核合格；

（6）退役复员军人和具有看管经历的人员优先考虑；

（7）看管保安队长应持有中级（四级）以上保安员证书。

注：投标供应商必须在中标后按采购文件要求配备上述人员。相关证明资料须在签订合同前提供给采购人审核，如审核不通过，采购人有权拒签合同，并将情况提请相关监管部门。

二、安全（保安）服务总体要求：

负责采购人涉案人员看管（保安）服务工作，并按照采购人的管理模式对保安队员进行管理，依据双方确认的岗位职责要求，执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相应的保安服务责任服务内容、规程及标准：遵照《保安服务管理条例》（2022 年修订版）以及发布的

《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和无锡市公安局制定的有关安全（保安）规章制度执行。

三、安全（保安）服务基本要求：

1.服务内容：

（1）看管保安人员必须遵守保安工作管理与采购人考核制度和认真履行看管（保安）岗位职责，并严格执行采购人制定的所有规章制度，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维护采购人的利益。

（2）看管保安人员形象较好，身体健康，相貌端正，政治可靠，作风正派，无传染病，能独立履行保安工作职能。

（3）遇应急突发情况，采购人有直接管理、设置和调动保安服务公司岗位的权利，平时有权要求保安服务公司及时更换不服从管理、违纪或其他原因不适合继续执行看管服务工作的保安人员。

（4）看管保安人员在服务期限内的一切伤害等责任，均由保安服务公司负责。

（5）保安服务公司必须做好新员工新上岗员工培训及在岗员工培训工作并有记录，不符合规定的及时调整。

（6）采购人交办的与安全（保安）服务有关的其他事项。

2.服务要求：

（1）看管保安人员在工作中应积极配合办案人员对看管对象进行搜查、检查等工作。

（2）每名被看管人员必须配备至少两名保安看管，看管期间禁止与被看管人员谈话聊天。

（3）必须对被看管人员进行 24 小时监控，被看管人员上厕所、洗澡等，保安必须在卫生间门口进行监视，防止意外事件发生。

3.配合采购人落实合同履约服务的措施：

（1）建立采购人的合同文档资料，设立一合同一台账。项目负责人每月对合同服务内容与质量进行回访；保安公司需设立专职保安督察人员对值班人员进行二十四小时不定期检查；保安公司定期对每名值班人员进行消防、安全、卫生等专职培训。

（2）及时发现和处理各种安全和事故隐患。在接到监控室发出的指令后，巡视人员应立即到达现场，采取相应措施妥善处理；如巡视时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通知相关

部门，采取必要措施，随时启动并执行相应的应急预案。

四、岗位职责：

1.保安队长岗位职责：

（1）在保安公司和采购人办案部门的共同领导下开展工作，服从采购人办案部门的管理、考核、监督及指导。

（2）全面负责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事务，制定每月值班安排表及人员调整管理。

（3）定期组织开展保安业务（消防）培训和应急突发预案演练。

（4）建立健全录用保安人员档案资料。

（5）按照办案人员的要求检查安保执勤情况和保安值班日记登记，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6）建立保安上岗考勤制度，对所有保安进行考勤考核，按月将考核结果交采购人备查。

（7）完成采购人办案部门和公司交办的其他任务。

2.看管（保安）岗位职责：

（1）严格遵守并执行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工作指令。

（2）注意仪容仪表，并做到严肃礼貌、尊重领导、尊敬他人。同事之间相互尊重、团结友爱、互帮互助。

（3）上岗期间，不得擅离职守、串岗，不得与他人闲聊，禁止喝酒、吸烟、吃零食、睡觉，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禁止看管人员私自携带手机进入看管区域。

（4）落实各项看管安全保卫责任制度，对各种可能发生的事件积极采取措施防范，维护工作区域正常秩序，为采购人创造安全、可靠的看管环境。

（5）做好工作区域内涉案人员看管任务，警觉注意动向，提高警惕性。

（6）按照规定开展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做到防患于未然；发现问题及时报告。

3.女性看管（保安）岗位职责：

负责对女性涉案人员进行看管。除了以上岗位职责外，应对女性涉案人员的看管更加细致，保持高度警惕，尤其是身体状态、面部表情等细节，如有过激行为或突发状况，立即向采购人和保安队长汇报，及时采取措施。

五、职业操守与劳动纪律：

1. 保安人员须按照国家规定穿戴统一的保安服装、佩戴统一的保安标志并佩戴胸卡，着装必须整洁、整齐，注意仪表、仪容，不得留胡须、蓄长发，上岗时不得戴墨镜。

2. 保安人员在工作期间应坚守岗位、尽职尽责，不得擅离职守，不得闲聊、打闹，不得干私活，不得看书、看报，不得下棋、打牌，不得会私客，不得酗酒、抽烟、打瞌睡。

3. 保安人员在工作期间应严格遵守作息制度，不得迟到、早退，不得脱岗、旷工。

4. 保安人员在工作期间应坚持文明服务、礼貌用语，处理问题要分清是非，坚持原则、实事求是、以理服人、态度和蔼，不讲污言秽语，不刁难他人，严禁打人、骂人、侮辱人格等侵权行为。

5. 严守秘密。做到“不该说的不说，不该看的不看，不该打听的不打听”，不得打听、传递、谈论与案情有关的秘密事项；不得私下帮看管对象传递信息、纸条，帮打电话，不得给看管对象提供香烟、打火机等。不得收受他人好处。

6. 保安人员应认真履行好看管职责，发现有涉案人员恶意破坏、自残或其他可疑情况及时汇报，破坏采购人妥善处置。

7. 保安人员应做好详细的交接班记录、值班记录，以备核查。

六、对入围中标单位的监管考核要求：

1. 保安服务公司保证看管保安人员政审合格率达到 100%。保安服务公司在招录员工时，必须对员工进行政审，出示政审材料，保证员工政治思想素质过硬。

2. 保安服务公司要保证员工到岗率达到 100%。如出现缺岗、漏岗等情况，按考核表进行扣分。

3. 保安服务公司必须抓好员工日常培训，包括职业道德、礼仪礼貌、工作纪律、岗位职责等，并有培训记录。

4. 保安服务公司必须有强有力的管理团队、有严格的规章制度和考核机制。

5. 保安服务公司要保持队伍相对稳定。年看管保安人员流动率 15%以内。

6. 保安服务公司要严格内部管理。如有下列情形，采购人有权按法律程序终止其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涉嫌违法犯罪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1）因管理不善造成看管保安人员负重伤和死亡的；

（2）在保安服务中若发生违法违纪案件，如被治安行政处罚、逮捕判刑的；

（3）因保安服务被投诉举报，造成恶劣影响并经查证属实的。

7. 保安服务公司应该保证员工的权益福利。如果有员工举报公司克扣员工福利，损害员工正当权益，经查证属实的，则由采购人督促保安服务公司限期整改，整改不到位超过三次的终止合同。

8. 对考核中发现逃避考核评估或存在严重违法违纪等行为的、限期整改且整改后不符合条件的，将被严肃查处，并通报给考核主管部门。

七、综合说明及其他要求：

1. 中标供应商成交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第二中标候选人顺序替补为中标供应商，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也可以重新招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原中标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1）放弃中标项目；

（2）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者不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3）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2. 采购文件中所提要求为项目实施的基本要求，投标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需求，提供满足本技术规范和所列标准要求的服务，对国家有关安全等强制性标准，必须予以说明并满足。

3. 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在项目实施期间因正常工作开展或采购人派遣的委托项目任务造成任何经济损失、人员伤亡事故，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关责任，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项目实施期间，中标供应商的工作人员由中标供应商全权管理，所有的劳务关系、经济关系、安全责任等问题全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4. 中标供应商应遵守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作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隐患。由于中标供应商管理或安全措施不力造成周边环境破坏或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5.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及时更换不能胜任工作的工作人员，应在接到通知之日起及时调换合格人员；负责处理合同服务期内所有劳资纠纷和调解管理纠纷；落实采购人根据规章制度和工作需要提出的其他管理要求，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备案。

6. 中标供应商须负责该项目保安人员的人事、劳资、办理社会保险和商业保险、计生等人事劳资管理工作，并提供为该项目保安人员办理劳动用工手续、结算发放工资、发放经济补偿金、缴纳社会保险、处理保险理赔、管理人事档案等方面的管理服务；合

同服务期内所有劳资纠纷和调解管理纠纷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处理，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及经济赔偿、损失，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及经济赔偿、损失。

7. 投标文件必须如实进行实质性响应，量化指标必须列明具体数值，同时供应商必须根据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明确其必须说明的相关情况。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必须真实、准确、有效，如提供虚假材料或对采购文件所要求说明的情况故意隐瞒或虚报，视为不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已成交的将取消成交资格，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相关办法处理。

8. 根据国家扶持中小企业的有关政策，本项目中标供应商，如需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请按《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锡财购〔2020〕17 号）、《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锡财购〔2022〕7 号）文件执行。

9.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

涉案人员看管（保安）服务项目月度考核表

考核日期：_____年 ____月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及要求	标准分	扣分	得分
人员管理（50 分）	1. 建立管理体系，按采购需求配置作业人员，每少一人扣 2 分。	5		
	2. 工作时不准擅自离岗，有脱岗、迟到早退等现象的，发现一人/次扣 1 分。	5		
	3. 严禁上班及岗前饮酒；发现有 1 项不符的扣 1 分。视情况严重性，更换安保人员	5		
	4. 仪容仪表整洁，无染发、留长发、蓄胡须、非病剃光头、留长指甲、涂指甲油等现象；发现有 1 项不符的扣 0.5 分。	5		
	5. 工作规范，语言文明；在平时工作中态度恶劣，语言粗鲁，严禁使用非文明用语，严禁殴打辱骂他人，发现 1 次扣 1 分。	10		
	6. 在执勤时不得睡觉、吃零食、嬉戏打闹、玩游戏等与工作无关的事。发现 1 次，扣 1 分。	5		
	7. 工作期间不得吸烟。发现 1 次，扣 1 分。视情况严重性，更换安保人员。	5		
	8. 严禁在执勤期间谈论与工作有关联的内容，严禁与被监管人员聊天，经查实的一次扣 2 分；视情况严重性，更换安保人员。影响案件侦办或严重违反工作纪律的，终止合同，有必要的移送公安机关。	10		
日常管理（50 分）	1 未经办案民警同意，严禁给被监管人员任何物品及食物。发现一次扣 1 分。	10		
	2. 严禁帮助监管人员向外界传递信息，严重影响案件侦办的，终止合同，移送公安机关处置。	10		
	3. 严禁向外界人员（包括本人家属）谈论自己的工作情况，一次扣 1 分。	5		
	4. 被看管人员洗澡、洗漱、上厕所期间看管人员应注意加强观察，确保突发情况发生时能及时作出反应。未及时上报、处置的一次扣 1 分。	10		
	5. 请假空缺人员必须及时调整，如有空缺的一次扣 1 分。	5		
	6. 打听被监管人员的个人信息及案情情况，发现 1 次，扣 5 分；情况严重的更换安保人员。	10		

附件 2：

第二节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无锡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留置案件看护服务项目

投标报价	投标总价	大写：壹佰贰拾伍万肆仟元 小写：1254000元
	投标单价	228 元/人/天8小时
质量要求		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违约责任		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		姓名：蒋科 联系电话：13912373283
备注		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注：因“苏采云”系统自带“开标一览表”模块，投标人须按“苏采云”系统中给定的模块格式，完整、正确地进行填报。上述“开标一览表”中所填报的投标报价须与投标人在“苏采云”系统自带的模块格式中填报的一致，否则后果自行承担。

投标供应商（盖章）：江苏英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026年03月18日